

『入屋犯法』案件 的調査程序

報案

- 你可親自向任何警務人員報案或前往任何警署。
- 你可致電任何警署的報案室。
- 如事態緊急,請撥999。

案發現場(你的處所)

- 小心查看匪徒是否仍在處所內。若是,請立即撥999及不要單獨與他們對抗。通知你大廈的保安。
- 你應保持現場的原狀,切勿動移任何證據。在警務人員抵達前,請勿點算你的損失,因爲這樣會干擾現場。
- 軍裝人員會迅速抵達你的處所,偵緝人員通常隨後便到。
- 你應設法記憶任何有用的資料,例如失物的價值、可辨認的標記或疑犯的容貌(如有的話),並立即告訴警方。
- 罪案現場專家會到場收集指模,DNA拭子,拍攝照片及進行科學鑑證。
- 如屬輕微案件而即時未有線索進行調查,在場的偵緝人員會記錄個案,但可能不會要求你錄取書面口供。

跟進查詢

- 警方可能會邀請你和其他證人返回警署作進一步查詢,例如錄取口供,校對指模及校對DNA樣本。
- 可以辨認的失物會列入警方失物索引。
- 防止罪案主任可能進行家訪給你意見。
- 警方會跟你保持聯絡,你如有任何其他資料,請即通知調查人員,切勿遲疑(警方會給你聯絡電話號碼)。

拘捕疑犯

- 如有人被捕而你曾見過疑犯,便可能要前往認人。(有需要時可使用單向觀察鏡認人室。)
- 如起獲失物,或需要你前往辨認。
- 如警方進行檢控,你便須出庭作供。
- 警方稍後會告知你案件的結果或調查的進展。